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3-15400**

采购项目编号：**2023-MYGZ005**

项目名称：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采购人：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3-15400

采购项目编号：2023-MYGZ005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9,600,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

采购包预算金额：9,6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食品和饮料批发服务	食材采购	1(项)	详见第二章	9,600,000.00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合同为一年一签。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参与响应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报告或2022年度财务报告或者2023年度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若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批发业）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按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大石街群贤路160号

联系方式：020-3105168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新天地中心19楼1902室

联系方式：020-3765066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盛小姐

电话： 020-37650664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 020-88696588

采购代理机构： 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说明

1、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必须逐条进行响应，有任何一条负偏离的，将导致无效投标。

二、采购项目清单

采购项目一览表

采购内容	数量	采购预算
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 材采购项目	1批	人民币4800000.00元/年 人民币9600000.00元/两年

三、招标范围

采购饭堂食材一批，包括粮、油、肉、禽、蛋、海鲜、水果、牛奶、菜、干货、调味料品等。

四、项目概况

采购人饭堂日常供应量早餐约600人，午餐约650人，采购的具体数量和品种需根据每阶段的实际情况而定，具体采购金额以采购人实际采购需求为准，配送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合同为每年一签。

五、报价要求

1、投标人统一报投标折扣率，投标折扣率在0%-100%（含本数值）范围内取值，若报价超出此范围则投标无效。

2、投标总报价必须包含工作人员薪酬、食材价格、加工、检测、包装、仓储、运输、清洗、搬运、装卸、退换货服务、经营风险保险、工作人员的社会保险（包括工伤保险）公积金、交通费、方案制定、现场实施、各项税费等完成本项目要求的内容发生的所有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一切费用及企业利润。所有报价均应已包含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投标人应自行核算项目正常、合法运作及使用所必需的费用。

3、投标人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投标人对本项目只能有一个折扣率，招标采购单位不接受有选择的折扣率。

六、投标要求

1、本项目为整体采购项目，投标人对所有内容投标时必须完整。评标与授标以包件为单位。

2、中标人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情况阐述、服务实施方案（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周期、服务时间、服务流程、对用户的报告内容及报告方式等）、人员配备方案、设备配置方案、技术支持及质量保证措施、供应商的各项内部管理工作制度等，不得在中标价外增加任何费用。

3、中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5、投标人应承担本项目下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方外传。

6、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七、知识产权

1、中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接受其所提供服务期的任何时候不受到知识产权或版权的纠纷，否则，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完全由中标人承担。

2、本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所有服务内容，其成果及其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同时，未经采购人许可，中标人不得将采购人相关资料提供给第三方。

八、合同签订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持《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订立的基础。中标人应将合同副本（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采购包1（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合同为一年一签。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1、次月结算。按月统计和审核采购量，汇总计算出当月应付款项，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供正式的等额发票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办理一次性足额支付手续。 2、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票、电汇三种形式
验收要求	1期： 1.采购人成立考核评价小组，每月对供应商进行考核评价； 2.每年度合同期内考核累计3次低于80分，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各项指标分值说明见附件《食堂供货商月度考核表》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权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食品和饮料批发服务	食材采购	项	1.00	9,600,000.00	9,600,000.00	100.00	批发业	详见附表一

备注：最终综合总报价=（各产品报价×各项产品权重）的相加值

附表一：食材采购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一、说明</p> <p>1、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p> <p>2、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必须逐条进行响应，有任何一条负偏离的，将导致无效投标。</p>
	2	<p>二、招标要求、执行标准</p>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投标人须配合采购人落实政府有关扶贫政策，预留份额按政策要求执行，此部分费用纳入本次招标范围，扶贫平台发生的费用，按实际数结算。（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p>★2、所供的食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要求。（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p>3、投标人须承诺所供的物品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如不符合投标文件所描述的质量标准，须退货并承担违约责任。</p> <p>4、所供食品须符合国家行业生产及经营标准，货真价实，均能提供相应批次的合格检验证明。</p> <p>5、投标的食品材料须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p> <p>6、所供食材中的化学性有害物质的含量须在《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标准范围内。</p> <p>7、中标人须负责食品材料的运输、质量检测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不定期（每年不少于两次）对供应的食品委托有资质的质检部门检测。如检测结果达标，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支付。如检测结果不达标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并有权追讨由此而引起的责任，检测两次不合格的，可取消其供应资格。</p> <p>8、食品材料具体需求量以实际供应前一天通知为准，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食品材料的数量。</p> <p>★9、中标人不得将中标项目转包、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p>10、由于采购人工作的特殊性，中标人应做好本单位工作人员的培训、教育工作，遵守采购人各项规定。</p> <p>11、中标人除不可抗力，不得因其他任何理由延迟送货。采购人如遇特殊情况需推迟送货，应于前一天的22:00点前通知中标人。因中标人原因延误交货时间的（采购人要求推迟的除外），采购人有权自行采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12、中标人不得变更供应商品，应严格按采购要求（含名称品种、规格和重量等</p>

）供应，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书面向采购人申请。

13、采购人按合同对商品进行认真验收，对不符合规格采购要求（品种、规格和重量）的商品，无条件退货；中标人未能履行招标文件和合同所定事项,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已过保质期、以次充好的商品，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中标人予以处罚，除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外，如发生超过三次的同样问题，采购人可取消其供应资格。

★14、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如采购人在合同执行期间对于资料的真实性有异议时，投标人必须在采购人提出后5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关资料原件复核。如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件复核的，采购人上报监管部门处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性承诺书，格式自拟）

15、投标人具有冷冻/冷藏库、配送场所。

16、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管理体系认证体系。

17、投标人需购买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

18、本项目拟投入团队具备食品安全管理员证书或具备食品安全培训合格证明的成员。

19、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安全质检措施，配送场所配备农药残留检测中心或配备检测设备。

20、供应商应设置专职管理人员常驻广州市，要求最少配备1名项目经理专职负责，项目经理在合同期内不得随意更换。

21、供应商投入本项目的所有员工必须持有有效期内的健康证。

22、供应商供应有保质期限的食材剩余保存期时长不得少于原有保质期时长的三分之二。

三、具体要求

（一）蔬菜水果类要求

1、供应产品的质量要求：辅料、佐料类须为正规厂家的产品，瓜、果、蔬菜须是优质货品，不得含有残留农药或污染物，中标人须保证所供应的蔬菜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GB2762、GB2763），同时承担因所供蔬菜问题引起的一切事故后果。

2、具体感观要求：

从蔬菜色泽看，各种蔬菜都应具有本品种固有的颜色，大多数有发亮的光泽，以此显示蔬菜的成熟度及鲜嫩程度；

从蔬菜气味看，多数蔬菜具有清馨、甘辛香、甜酸香等气味，可凭嗅觉识别不同品种的质量，不允许有腐烂变质的亚硝酸盐味和其他异常气味；

从蔬菜滋味看，因品种不同而各异，多数蔬菜滋味甘淡、甜酸、清爽鲜美，少数具有辛酸、苦涩等特殊风味以刺激食欲，如失去本品种原有的滋味即为异常；

从蔬菜形态看，应尽量避免由于客观因素而造成的各种非正常、不新鲜的蔬菜，例如萎蔫、枯塌、损伤、病变、虫害侵蚀等引起的形态异常等。

叶菜类：大白菜、小白菜、菠菜、甘蓝、芥菜、空心菜、茼蒿、苋菜、芹菜等绿

叶菜类。

属同一品种规格，色泽正常，茎基部削平，无枯黄叶、病叶、泥土、明显机械伤和病虫害伤，无烧心焦边、腐烂等现象，无抽苔（菜心除外），无畸形、异味，结球叶菜要结球适度，花椰菜应新鲜洁白，不带叶麸，无畸形花。

茄果类：番茄、茄子、甜椒、辣椒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果实整洁，成熟度适中，番茄花蒂不明显，无裂果及空洞现象，茄果不能有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无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机械伤。

瓜果类：黄瓜、冬瓜、丝瓜、苦瓜、南瓜、毛节瓜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形状、色泽一致，瓜条均匀，无疤点，无断裂，无腐烂、畸形、异味、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

根菜类：萝卜、胡萝卜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皮细光滑，大小均匀，肉质脆嫩致密新鲜，无腐烂、畸形、裂痕、糠心、异味，不带泥沙，不带茎叶和须根。

薯芋类：马铃薯、芋、姜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色泽一致，不带泥沙，不带须根、茎叶，不干瘪，无腐烂、畸形、异味、明显机械伤、病虫害斑，马铃薯无发芽，皮不变绿。

葱蒜类：葱、蒜、韭菜、洋葱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允许葱、青蒜类保留干净须根，葱、蒜、韭菜不带老叶，蒜头、洋葱去根去枯叶，可食部分新鲜幼嫩，无腐烂、畸形、异味。

豆类：扁豆、豌豆、毛豆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形态完整，成熟度适中，无腐烂、畸形、异味，豆类新鲜、幼嫩、均匀，豆仁类籽粒饱满，较均匀，无发芽，不带泥土杂质。

水生菜类：藕、慈菇、茭白、马蹄、菱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肉质嫩，成熟度适中，无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和杂质，不干瘪，茭白不黑心。

食用菌类：蘑菇、草菇、香菇、木耳等。

属同一品种规格，蘑菇、草菇菌盖圆整略展开，柄粗壮，菌膜紧，菇柄切削平整，不浸泡水（蘑菇允许浸盐水保鲜），新鲜，无杂质，无畸形菇，无腐烂、异味。

芽苗类：绿豆芽、黄豆芽、香椿苗等。

芽苗幼嫩，不带豆壳杂质，新鲜，不浸水，无腐烂、异味。

3、食品溯源要求：所有食品的来源须清晰。蔬菜应当来源于受到地方政府部门监管的自有基地、商品菜基地或蔬菜专业流通市场，严禁收购散户农民的蔬菜供应。

(二)鲜肉要求

所供货物应保持良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肉类保证来源于正规肉联厂，供货时须提交肉联厂的验收单及当批次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复印件（原件备查），鲜肉确保每日新鲜、无异味。拒绝配送老母猪肉。

(三)腊肉、腊肠要求：

腊肉：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有关标准，腊肉色泽鲜明，肌肉暗红色，脂肪透明呈乳白色，肉干燥结实，带有固有的腊式香味；**腊肠：**肠衣干燥，不发霉，无粘液，肠衣与肉馅紧密联在一起，表面紧而有弹性，色泽均匀，肥肉色白，瘦肉色红，无灰色斑

点，气味芳香。

(四)禽、蛋要求

新鲜光禽：光禽是指经宰杀去毛以后的鸡、鸭、鹅等禽类，应符合以下标准：

- 1、喙有光泽、干燥、无粘液；
- 2、口腔：光禽口腔粘膜呈淡玫瑰色，有光泽、洁净、无异味；
- 3、光禽眼睛明亮，充满整个眼窝；
- 4、皮肤：光禽皮肤上毛孔隆起，表面干燥而紧缩，呈乳白色或淡黄色，稍带微红，无异味；
- 5、脂肪：光禽脂肪呈淡黄色或黄色，有光泽，无异味；
- 6、肌肉：光禽肌肉结实，有弹性，有光泽，颈、腿部肌肉呈玫瑰红色变质的光禽肌肉松弛，湿润发粘，色变暗红，有明显腐败气味；
- 7、冷冻禽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90%**，冷冻肉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92%**，冷冻水产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82%**，解冻时间为**4小时**以内（室温**20℃**）。所有冷冻食品要求清晰列出产品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
- 8、蛋：新鲜蛋蛋壳比较毛糙，壳上附有一层霜状的粉末，没有裂纹，色泽鲜明，清洁；
- 9、咸蛋：咸蛋裹泥完整，无霉变，蛋壳无裂纹，光咸蛋可在阳光下照视，其蛋白透明，红。

(五)粮油类

- 1、色泽良好，无异味、无霉变，有正规生产厂家、合格证书、检验证书、生产日期、保质期等。
- 2、粮油类要具有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包装食品：包装箱完整，同时包装箱要印有注册商标、生产厂家名称、厂址、出厂日期、生产许可证号、保质期限、产品成分、厂家电话号码。

(六)干货制品的质量要求

基本标准要求符合国家食品安全相关标准，干爽，不霉烂、整齐、均匀、完整，无虫蛀、无杂质，保持应有的色泽。确保产品质量稳定，保证营养丰富、绿色安全、海味浓郁、易存放、食用方便，保质期长。从加工、包装、运输、贮存到销售全部符合国家规定标准，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需要的干货制品进行品质抽检，对未达到国家标准的干货制品，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附表)

(一) 青菜类、瓜豆类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潺菜	2	红尖椒	3	雪里红
4	苋菜	5	鲜淮山	6	榨菜丝
7	通心菜	8	土豆	9	什锦菜
10	春菜	11	莲藕	12	无叶酸菜
13	小白菜	14	西红柿	15	酸笋片
16	小塘菜	17	白萝卜	18	鲜木耳
19	菜心	20	红萝卜	21	绿色海带丝
22	奶白菜	23	青萝卜	24	带皮玉米棒
25	菠菜	26	冬瓜	27	去皮玉米棒
28	芥菜	29	苦瓜	30	荷兰豆
31	芥兰菜	32	白瓜	33	甜豆
34	西洋菜	35	青瓜	36	玉豆
37	生菜	38	茄瓜	39	白豆角
40	油麦菜	41	青木瓜	42	青豆角
43	枸杞叶	44	半生熟木瓜	45	番薯
46	椰菜	47	节瓜	48	蒜苔
49	苦麦菜	50	水瓜	51	青蒜
52	枸杞菜	53	丝瓜	54	干葱头
55	大白菜	56	南瓜	57	马蹄肉
58	潮州白菜	59	云南小瓜	60	鲜玉米粒
61	长白菜	62	浦瓜	63	鲜笋
64	京包菜	65	鲜草菇	66	洋葱
67	菜花	68	鲜冬菇	69	香芋
70	西芹	71	茶树菇	72	蒜头
73	正宗香芹	74	鸡腿菇	75	蒜米
76	椰子/个	77	鲜平菇	78	姜肉
79	香菜	80	金针菇	81	生姜
82	韭菜	83	百合/包	84	鲜沙姜
85	韭黄	86	酸豆角	87	绿豆芽
88	韭菜花	89	萝卜干	90	黄豆芽
91	生葱	92	萝卜条	93	本地新土豆
94	北方京葱	95	榨菜粒	96	无土番茄
97	莴笋	98	有叶酸菜	99	茅根/湿
103	圆椒	104	甜梅菜	105	沙葛
106	尖椒	107	榨菜/件	108	粉葛

(二) 鱼类

3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鲢鱼	2	生鱼	3	鲮鱼肉
4	大扁鱼	5	金昌鱼	6	大鱼骨
7	大头鱼	8	塘虱鱼	9	大鱼尾
10	福寿鱼	11	太阳鱼	12	钳鱼
13	鲈鱼	14	鲫鱼	15	黄骨鱼

(三) 鲜肉类

1、猪肉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带皮上肉	2	带皮花肉	3	去皮上肉
4	去皮花肉	5	带皮猪蹄	6	去皮猪蹄
7	赤肉	8	枚肉	9	枚柳
10	一字枚	11	肉眼	12	猪展
13	鲜排骨	14	肋排	15	肉排
16	猪手、脚	17	龙骨	18	筒骨
19	尾脊骨	20	猪头骨	21	扇骨
22	肥肉	23	猪颈肉	24	圆蹄
25	蹄筋	26	猪肝	27	猪心
28	猪肚	29	猪腰	30	猪俐
31	猪尾	32	小肚	33	大肠
34	大肠头	35	粉肠	36	猪皮
37	猪肺	38	生肠	39	猪红
40	大油	41	猪肉滑		

2、牛肉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牛肉	2	牛霖	3	牛百叶
4	牛展	5	牛柳	6	牛坑腩
7	牛碎腩	8	牛肉滑	9	腌牛肉片
10	牛心	11	牛骨头		

3、禽鸟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光鸡	2	清远麻鸡	3	江西鸡
4	老鸡	5	竹丝鸡	6	正宗走地鸡
7	水鸭	8	番鸭	9	光鸭
10	鹌鹑	11	乳鸽		

(四) 冷冻类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冻鸡胸肉	2	冻猪手	3	冻鱿鱼
4	鸡中亦	5	冻猪脚	6	冻猪肚
7	冻鸡壳	8	冻猪耳	9	冻带鱼
10	冻无皮花肉	11	冻有皮花肉	12	冻鱿鱼须
13	鸡亦尖	14	冻前排	15	冻红珊瑚
16	冻鸡肾	17	冻肋排	18	冻南昌鱼(中)
19	冻鸡脚	20	冻小排	21	冻鱿鱼亦
22	小鸡腿	23	冻筒骨	24	冰鲜秋刀鱼
25	大鸡腿	26	冻青豆/粒	27	肋排
28	冻猪舌	29	冻玉米/粒	30	冻兔肉
31	冻猪肚	32	冻鸭肾	33	冻龙骨
34	冻扇骨	35	冰鲜红珊瑚	36	冻南仓鱼

(五) 粮、油类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优质杂优米	2	调和油
3	粳米	4	花生油
5	干面条	6	干米粉
7	面粉		

(六) 其他类别

1、熟食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烧鹅	2.	烧骨	3.	卤水鸭
4.	烧鸭	5.	烧鸡亦	6.	凤爪
7.	烧肉	8.	豉油鸡	9.	鸭下巴
10.	梅叉	11.	盐焗鸡	12.	鸭/鹅脚亦
13.	上叉	14.	猪手	15.	卤水肾
16.	烧排骨	17.	鹅肠	18.	猪肚

2、蛋类: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咸蛋	2.	皮蛋	3.	鸡蛋

3、腊味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腊肠	2.	腊肉	3.	腊鸭

4、干货: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大花生米	2.	黑木耳	3.	干辣椒粉
4.	黄豆	5.	散装粉丝	6.	茴香
7.	眉豆	8.	薏米	9.	云耳
10.	扁豆	11.	干淮山	12.	蜜枣
13.	乌豆	14.	莲子	15.	白芝麻
16.	绿豆	17.	红豆	18.	椰蓉
19.	无沙紫菜	20.	霸王花	21.	干尖椒
22.	白木耳	23.	金针菜	24.	马蹄粉
25.	胡椒粉	26.	干海带	27.	生地
28.	花椒	29.	当归片	30.	熟地
31.	干香菇	32.	红枣	33.	白冰糖
34.	支竹	35.	党参	36.	黄、红片糖
37.	白果肉	38.	草果	39.	胡椒粒
40.	虾米	41.	丁香	42.	桂皮
43.	陈皮	44.	枸杞子	45.	香叶
46.	南北杏	47.	干腐皮	48.	国产食粉
49.	干沙姜	50.	无花果	51.	食粉/盒
52.	干瑶柱	53.	甘草	54.	黄姜粉
55.	沙参	56.	豆蔻	57.	沙姜粉
58.	南姜粉	59.	冬菜	60.	豆沙/桶
61.	莲蓉	62.	椰子酱/汁	63.	蛋糕油
64.	老干妈	65.	酵母	66.	香麻油
67.	花椒油	68.	橄榄菜	69.	白菜干
70.	罗汉果	71.	榄角	72.	八角

5、豆制品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豆腐/板	2.	香干	3.	豆腐皮
4.	白豆干	5.	大豆卜	6.	客家豆腐
7.	黄豆干	8.	小豆卜	9.	炸面筋
10.	千叶豆腐		/		/

6、调味品、配料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生抽	2.	柱候酱	3.	味椒盐
4.	老抽	5.	海鲜酱	6.	醋 / 醋精
7.	蚝油	8.	辣椒酱	9.	米醋
10.	浙醋	11.	陈醋	12.	鱼露
13.	头曲酒	14.	玫瑰露酒	15.	花雕酒
16.	西红柿汁	17.	辣椒油	18.	吉士粉
19.	鲍鱼汁	20.	沙糖	21.	生粉
22.	糯米粉	23.	粘米粉	24.	黄油
25.	猪油	26.	盐焗鸡粉	27.	姜豆
28.	鸡粉	29.	味精	30.	碱盐
31.	卤水汁	32.	豆瓣酱	33.	桂花急汁
34.	味汁	35.	腐乳		/

7、海鲜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红杉鱼	2.	黄花鱼	3.	(大条)带鱼
4.	秋刀鱼	5.	多春鱼	6.	马头鱼
7.	南仓鱼	8.	池鱼		

8、水果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龙眼	2.	西瓜	3.	荔枝
4.	香蕉	5.	苹果	6.	芒果
7.	提子	8.	柠檬	9.	梨
10.	柚子	11.	草莓	12.	菠萝
13.	火龙果	14.	橙	15.	黄皮
16.	柿子	17.	石榴	18.	奇异果
19.	桔子	20.	哈密瓜	21.	李子等其他

9、牛奶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序号	名称
1.	纯牛奶	2.	酸牛奶	3.	益生菌奶
4.	各种风味牛奶				

4	<p>四、粗加工服务要求</p> <p>1、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要求为本服务项目提供食材的加工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①鲜肉、家禽类加工服务等；家禽宰杀去毛等。②蔬菜、水果清洗，去除蔬菜、水果壳面沾附的泥沙、尘埃和微生物。蔬菜还需修整切分。去掉蔬菜的非食用部分后，可食部分应达到90%以上。</p> <p>2、投标人应设有长期固定的食材加工点（投标时提供场地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食材加工点包括有：果蔬清洗、肉类加工等。同时配套以下加工设备：①生鲜肉类加工设备：锯骨机、切（绞）肉机等；②果蔬切割加工设备：洗菜机、切菜机等；投标时提供食材加工点的场地实景照片，以及加工设备的实景照片及购买发票或租赁合同。</p>
5	<p>五、产品配送要求</p> <p>1、送货时间：中标人前一天下午16:00前收到采购人使用单位的电子邮件或者电话传真订购单通知订购品种、数量后，第二天早上7点前免费送货到采购人使用单位指定地点，采购人单位工作人员过秤验收并记录。特殊情况下中标人需在2小时内免费送货到采购人使用单位指定地点，采购人单位工作人员过秤验收并记录。</p> <p>2、送货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群贤路160号，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楼二楼饭堂。</p> <p>3、送货单据：保证配送品种斤两的准确性，以采购人的验货数量为准，中标人提供《送货清单》一式两份，双方现场过秤并验收签名，双方各持一份，做结算凭证。</p> <p>4、包装与标志要求：包装：容器(框、箱、袋)要求清洁、干燥、牢固、透气，无污染、无异味、无霉变现象。标志：每件包装须按《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贴标签，并标明产地、品种、净含量、生产单位及地址和采收生产日期或保质期。</p> <p>5、运输要求：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无污染，食品运输须采用符合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运输途中严防日晒、雨淋，注意通风散热；蔬菜应小心轻卸，严防机械损伤。食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食品应确定食品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p> <p>6、对于不符合质量的品种采购人可退货或换货。</p>
	<p>六、验收要求：</p> <p>（一）验收流程</p> <p>1、中标人负责将所有食材配送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食材经采购人当场验收质量和数量后，将订货清单一并交于当日采购人指定的收货人员，相关负责人员签名确认后，将作为有效结算依据。</p> <p>2、做好卸货前的检查。双方验收人员卸货前应对场地和验收设备做好准备，并对</p>

食材的外观质量进行初步了解。冷冻食材没有曾经解冻痕迹或软化现象，包装呈干爽状态。食材应清洁，无损伤、腐烂现象，外包装完整，无寄生虫或已受虫害现象。

3、采取现场验收的方式，双方验收人员应认真检查食材的质量，按索票——验证——抽查——过磅——入库的程序完成验收，中标人可提供原件的留原件，原件如果只有一份而无法提供给采购人的，采购人查验原件后可索取复印件留存。

4、每批次每种食材均须抽查验收，对数量在50箱以上（含50箱）的抽查率为10%，50箱以下的抽查率为15%。

5、验收工作人员应按招标文件食材质量要求对食材质量进行抽查，对比相关文件，以确保食材品种符合要求。如确定有所差异，应即刻通知送货人员。如发现食材有损坏的情况，应在相关单据上记录所有损坏情况，对食材损坏情况进行拍照并存档。对于食材验收的全部信息数据，采购人使用单位验收人员应和中标人送货人员一起确认，并保留双方签字单据。

如已抽查完毕，但采购人工作人员在食材使用过程中发现食材有损坏或品种、规格、数量及和等级等不符合采购要求的（采购人人为因素造成的除外），采购人应在相关单据上记录所有实际情况，并对其不符合采购要求的情况进行拍照并存档，并立即联系中标人到现场共同核实情况，经双方核实后，采购人对其不符合采购要求的该批次产品进行退货，中标人需在一小时内按照采购人的采购要求重新配送对应数量的食材至采购人处。

6、抽查发现食材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

6.1对危及人身安全的食材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食材全部退货。

6.2若抽查未发现问题，而采购人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食材质量有问题，应立即通知采购人使用单位及食材验收小组与中标人沟通，将问题食材退货处理。

6.3供货期间如某批次出现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不支付或少支付该批次食材货款。中标人必须保证验收时发现质量问题1小时内无条件对该批次的全部食材进行换货，并向采购人支付该批食材货款20%作为违约金。一个月累计出现2次或者2次以上质量问题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该月货款30%的金额作为违约金。违约金可从应付货款中扣除。如因食材质量问题造成退换货且无法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重新配送食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的，采购人有权自行采购，采购人自行采购的费用由中标人结算，由此产生的税费及其他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7、抽查发现资质证照不全问题的处理：

7.1没有政府部门出具的动植物检疫合格证明的畜禽冻肉类整批食材全部退货处理。

7.2抽查发现部分畜禽冻肉类食材没有政府部门出具的动植物检疫合格证明，加抽15%，两次抽查数50%以上没有动植物检疫合格证明的，全部退货；50%以下没有动植物检疫合格证明的，将无动植物检疫合格证明的货物退货。

7.3整批食材有省地市出具的动植物检疫合格证明，随箱食材合格证不齐全的，加抽15%，两次抽查数50%以上没有食材合格证的，全部退货；50%以下没有食材合格证明的，将无食材合格证明的货物退货。

（二）退（补）货流程

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食材由采购人使用单位验收人员提出清退，如双方对质量或

重量有争议的可送具有检验资质的部门检测，同时留样备检，对数量不足或部分退货的，责成中标人以不影响采购人伙食供应为前提尽快补送。在退货过程中，对有碍公共卫生安全的食材，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或进行协议销毁，不退货给中标人。

（三）验收记录

对每次验收的食材均记录货物名称、数量、验收情况等事项，并由送货人、验收人签名确认，作报账依据和存档备案。

七、定价方式

1、基准价：本项目采用先供货后定价的方式。各品种货物的基准价定价：每15天作为一个定价周期，在定价周期供货完毕后，采购人选定定价周期的最后一天作为定价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取定价日在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http://www.gzplan.gov.cn>）内的广州市菜篮子价格栏目“全市菜篮子平均零售价”公布的各品种货物零售价的9折作为各品种货物的基准价。

2、供货价：广州菜篮子上未公布的品种，则根据江南批发市场、荔塑农副产品综合批发市场、东旺国际食品批发市场、天平架粮油批发市场、广弘食品集团冻品交易中心的定价日当天的批发价（不含税）作为参考价，副食品类、水果类、海鲜类在此基础上提高20%作为供货价，肉类、蔬菜类、冻品类在此基础上提高15%作为供货价。个别品种如在广州菜篮子没有价格信息、在上述市场也没有价格信息的，则由双方协商供货价。

3、供货价包含了供货品种货物的净价和相关税费。

★4、投标报价以投标折扣率的方式报出。招标价格以广州市菜篮子价格—城区菜篮子平均零售价的9折作为基准价，投标人统一报投标折扣率，投标折扣率在0%-100%（含本数值）范围内取值，若报价超出此范围则投标无效。

例如：广州菜篮子平均零售价格：本地菜心10元/公斤，当日投标人配送本地菜心100公斤，投标人所报折扣率为95%，那么本地菜心的结算价=10×90%×95%×100=855元。

请投标人认真阅读，注意本项目是以广州市菜篮子价格—城区菜篮子平均零售价的9折作为基准价，在此基础上再报折扣率，而不是直接以广州市菜篮子价格—城区菜篮子平均零售价的作为基准价。

结算金额=∑（各品种货物基准价×中标折扣率×实际采购量）+∑（各种物品供货价×实际采购量）。中标折扣率在服务期限内保持不变。

（1）投标折扣率=实际供货单价÷对应品种的基准价×100%。

（2）投标折扣率必须为固定报价（□□.□□%），不接受区间报价（例如□□.□□%~□□.□□%），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例如：货物基准价为100元，投标拟优惠20元，实际供货单价为80元，那么投标折扣率则为：80.00/100.00*100%=80.00%。注意：折扣率不是优惠率，请不要报错。

★	8	<p>八、售后服务</p> <p>★非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不符合要求，采购人有权拒收，由中标人负责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额外费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9	<p>九、退出机制</p> <p>1、中标人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的配送合同，服务期满后自然退出。</p> <p>2、在招投标过程中以弄虚作假等欺诈手段中标，或配送过程中由于情况变化不再符合准入条件的，采购人有权立即取消其承包资格，责令限期退出。</p> <p>3、中标人在合同期间未按配送要求提供原料，影响正常就餐的，三次及以上者，采购人有权立即取消其配送资格，责令限期退出。</p> <p>4、确认为中标人而造成的食物中毒事故或配送食品质量引发重大食品安全事故，采购人有权立即取消其配送资格，责令限期退出，对所造成的损失有权追究中标人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p> <p>5、中标人每年度合同期内考核累计3次低于80分，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责令限期退出，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10	<p>十、违约</p> <p>1、中标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执行，则视为违约处理。如遇中标人违约时，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整改通知书》，中标人需于限期内完成整改；采购人第三次向中标人发出《整改通知书》，中标人需支付采购人违约金人民币贰万元。</p> <p>2、如上述第三次《整改通知书》送达中标人之日起的7天内仍未整改的，则采购人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再向中标人支付任何费用。</p>
		<p>附件1：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供货商月度考核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食堂供货商月度考核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_____年___月）</p>

序号	考核项目	标准内容	评分细则	扣除分数
1	质量要求 (38分)	相应批次的食品未能提供对应合格检验证明的。	发现1次, 扣5分, 共10分。	
2		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以次充好、腐败变质异味或污染变质的商品。	发现1次, 扣10分, 共10分。	
3		①配送的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无标签, 或不符合标签、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②所供货的商品在供货时其剩余保质期少于三分之二。	发现1次, 扣2分, 共6分。	
4		所供食材经过加工或解冻后利用率达不到90%以上。	发现1次, 扣2分, 共6分。	
5		①未按采购人指定货物品牌供货, 或擅自更换品牌。②未按采购人指定食材品种品类供货, 或擅自更换品种品类。	发现1次, 扣2分, 共6分。	
6	服务要求 (46分)	在供货期, 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配送、换货, 或出现缺斤少两情况。	发现1次, 扣2分, 共6分。	
7		除不可抗力外, 采购人需要配送的, 中标人无故拒绝或不配合采购人的要求。	发现1次, 扣10分, 共10分。	
8		工作人员工作不认真, 态度较差, 因搬运疏忽等原因造成食材污染、破损。	发现1次, 扣4分, 共8分。	
9		工作人员服务态度较差, 食材运送卫生状况(包括包装、容器、车辆等)较差。	第1次发现, 扣2分; 第2次发现, 扣2分; 第3次发现, 扣4分; 共8分。	
10		不服从采购人的管理要求, 未经采购人确定随意变更配送人员。	发现1次, 扣4分, 共8分。	
11		中标人泄露采购人内部情况的, 违反保密有关规定。	发现1次, 扣6分, 共6分。	
12	价格要求 (8分)	同品种、同质量的情况下, 与基准价确定依据相比, 价格偏高。	发现1次, 扣2分, 共8分。	
13	其他要求 (8分)	中标人服务团队违反采购人其他管理要求。	发现1次, 扣2分, 共8分。	
最终得分(100分制)				
考核人员签名:				
日期:				

说明: **1.**采购人成立考核评价小组, 每月对供应商进行考核评价; **2.**每年度合同期内考核累计**3**次低于**80**分, 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3.各项指标分值说明见《食材配送考核分值说明》。

食材配送考核分值说明

考核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名称	供应项目		
考核评分表序号	扣分事由	扣分值	备注
-	-	-	-
-	-	-	-
考核得分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折扣率
6	报价要求	采购包1：0% - 100%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p>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80,000.00元整。</p> <p>开户单位：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账号：980001230900004032</p> <p>开户银行：广东南粤银行广州东圃支行</p> <p>支票提交方式：投标截止前递交</p> <p>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投标截止前递交</p> <p>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p>
10	投标文件要求	<p>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p> <p>（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p> <p>（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1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p> <p>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p> <p>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3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p> <p>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p>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2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 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采购代理机构按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向中标人收取中标咨询服务费, 收费标准(以项目预算为基数)具体为: 基数≤100万元部分, 按1.5%计取; 100万元<基数≤500万元部分, 按0.8%, 500万元<基数≤1000万元部分, 按0.45%, 分段累进计算。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 应以转帐支票、汇票、现金等付款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中标咨询服务费。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纸质文件递交注意事项, (1) 纸质投标文件及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采用快递方式递交的, 应在开标时间截止前到达开标地点; 快递过程中出现损坏或丢失或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地点的, 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投标文件寄出后, 应当按格式准确填写发送至招标代理邮箱(gzmyzb@126.com), 邮件主题: 项目编号+单位名称+快递投标文件(正文内容包括: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物流公司名称、物流单号)(2) 收件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新天地中心1902室; 收件人: 林小姐; 电话: 020-37650664。(3) 快递封面上贴投标文件封面内容。(4) 不接受同城快送、跑腿等配送方式, 不接受到付邮件, 纸质文件寄送应有物流单号可查。(5) 如采用现场递交方式, 则应在开标时间截止前递交。
19	开标解密时长	代理机构开启远程解密起30分钟内完成, 投标人不按要求进行解密, 视为无效投标。 说明: 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专门预留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 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并保证其真实性, 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 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 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 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 投标文件的制作

2.1 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 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 投标文件的提交

3.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 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9.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盛小姐

电话：020-37650664

传真：020-37654254

邮箱：gzmyzb@126.com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新天地中心19楼1902室

邮编：510115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 话：020-83188580、83188500、83188511、83188586

邮 编：510030

传 真：020-83357559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 评标方法

采购包1(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 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 (2) 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3) 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参与响应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报告或2022年度财务报告或者2023年度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若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
9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批发业）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按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文件密封、签署、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照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2	开标一览表有效性	开标一览表加盖投标人公章，开标一览表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重要信息正确。
3	报价唯一性	投标人投标折扣率是唯一的。
4	投标文件签字要求	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所有带“★”条款要求。
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有效性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8	报价合理性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应能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38.0分 技术部分52.0分 报价得分10.0分	
	配送方案及特殊情况应急方案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2.0; 6.0; 10.0; ）	配送方案及特殊情况应急方案包含但不限于： 配送时间； 配送流程； 应急食材配送方案等。 ①配送方案具体、合理、可行性高，有完善的特殊情况应急方案、且方案合理可行，得10分； ②配送方案较具体、较合理、可行性较高，有较完善的特殊情况应急方案、且方案较合理，得6分； ③配送方案较具体、具有一定的可行性，特殊情况应急方案基本合理，得2分； ④配送方案不够具体，特殊情况应急方案可行性低，得0分。
	产品的质量及安全保证 (8.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4.0; 8.0; ）	产品的质量及安全保证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产品的供货前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 ①产品的质量及安全保证完善详尽，可操作性强，得8分； ②产品的质量及安全保证较完善详尽，可操作性较强，得4分； ③产品的质量及安全保证不太完善详尽，可操作性较低得1分。 ④未提供得0分。

技术部分	投标人冷冻/冷藏库情况 (6.0分)	冷藏冷冻库使用年限在有效期内，且 1、冷藏/冷冻库 $\geq 5000\text{m}^3$ 以上：6分； 2、 $4000\text{m}^3 \leq$ 冷藏/冷冻库 $< 5000\text{m}^3$ ：5分； 3、 $3000\text{m}^3 \leq$ 冷藏/冷冻库 $< 4000\text{m}^3$ ：4分； 4、 $2000\text{m}^3 \leq$ 冷藏/冷冻库 $< 3000\text{m}^3$ ：3分； 5、 $1000\text{m}^3 \leq$ 冷藏/冷冻库 $< 2000\text{m}^3$ ：2分； 6、1000立方米（不含）以下，得1分。不重复计分，未提供冷冻/冷藏库证明文件或无得0分。注：提供产权证明或者租赁合同复印件，冷冻/冷藏库容积只按单个计算，不累计。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显示出以 m^3 为单位，未体现以 m^3 为单位的须自行换算为 m^3 ，并提供换算说明函，否则不予计分。
	配送场所情况 (6.0分)	配送场所面积： 1、配送场所面积 $\geq 2000\text{m}^2$ ：得4分； 2、 $1500\text{m}^2 \leq$ 配送场所面积 $< 2000\text{m}^2$ ：得3分； 3、 $1000\text{m}^2 \leq$ 配送场所面积 $< 1500\text{m}^2$ ：得2分； 4、1000平方米（不含）以下，得1分。无或其它不得分。投标人拥有净菜加工能力： 1、具有净菜加工设备，如大型切菜机、带骨切丁机、切丝机、脱水机、清洗去皮机、涡流洗菜机、砍排机、提升机等：具备3个及以上，得2分；其他不得分。备注： 1、配送场所面积：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A、配送场所照片； B、配送场所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合同中须体现配送场所面积大小，配送场所面积只按单个计算，不累计），无或缺项或未按要求递交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2、净菜加工能力：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投标人名义签订净菜加工设备的购销合同或发票，发票名称须对应设备名称；如为租赁，须提供有效的设备租赁合同，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有效的管理体系认证 (2.0分)	1、具有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内） 2、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内） 3、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内） 4、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内） 注：投标人须同时具有以上证书，全部满足得2分，缺一个扣1分，扣完为止。同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网站查询链接及截图（ http://www.cnc.a.gov.cn/ ），不提供不得分。
	出现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承诺 (6.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2.0; 4.0; 6.0; ）	出现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承诺包含但不限于：退换货时间、退换货流程： ①退换货时间短，退换流程简洁有效得6分； ②退换货时间较短，退换流程较为简洁有效，得4分； ③退换货时间长，退换流程复杂繁琐得2分； ④未提供得0分。
	投标人自有或租赁冷冻/冷藏车情况 (5.0分)	拟投入本项目自有或租赁冷冻/冷藏车情况： 1、投标人具有厢式冷链冷藏车辆8辆或以上，得5分； 2、投标人具有厢式冷链冷藏车辆6辆-7辆，得3分 3、投标人具有厢式冷链冷藏车辆1辆-5辆，得1分 4、投标人不具有厢式冷链冷藏车辆或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自有车辆需提供行驶证复印件、登记证；租赁车辆需同时提供车辆行驶证（车辆行驶证须为出租方名下）及租赁合同，不提供或提供不齐不得分。

<p>投标人自有（或租赁或合作）种植、养殖基地的情况 (6.0分)</p>	<p>一、拟投入本项目自有（或租赁或合作）种植基地的情况： 1、自有（或租赁或合作）的种植基地≥ 3000 亩的得 3分； 2、$3000 >$ 自有（或租赁或合作）的种植基地≥ 2000 亩的得2分； 3、$2000 >$ 自有（或租赁或合作）的种植基地≥ 1000 亩的得 1分； 以单个自有（或租赁或合作）种植基地最高亩数计分，不累计计分，无或其他不得分。 二、拟投入本项目自有（或租赁或合作）养殖基地的情况： 1、自有（或租赁或合作）的养殖基地≥ 1500 亩的得 3分； 2、$1500 >$ 自有（或租赁或合作）的养殖基地≥ 1000 亩的得2分； 3、$1000 >$ 自有（或租赁或合作）的养殖基地≥ 500 亩的得 1分； 以单个自有（或租赁或合作）养殖基地最高亩数计分，不累计计分，无或其他不得分。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种植、养殖基地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合同中须体现种植、养殖基地面积。证明材料上未体现亩为单位的，须自行换算为亩，并提供换算说明函，否则不计分。</p>
<p>信息化管理 (3.0分)</p>	<p>投标人具备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类系统、供应链类系统、配送类系统，每个得1分，本项满分3分。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书等相关证明，否则不得分。</p>
<p>同类项目 (5.0分)</p>	<p>投标人具有2020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同类（食材配送）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本项最高5分。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p>
<p>客户评价 (5.0分)</p>	<p>2020年以来的项目（必须为以上投标人业绩情况中有效计分的业绩，须提供评价单位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获得项目用户考核评价为正面评价（优秀、良好、满意或相当于类似评价），每份得0.5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甲方或甲方项目主管部门盖章的评价文件，不提供不得分。</p>
<p>投标人购买的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情况（在有效期内） (6.0分)</p>	<p>根据投标人购买的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情况（在有效期内）： 1、投标人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累计为人民币10000万元（含）以上得6分； 2、投标人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累计为人民币5000万元（含）-人民币10000万元（不含）得4分； 3、投标人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累计为人民币2000万元（含）-人民币5000万元（不含）得2分； 4、投标人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其他保额得1分，未投保得0分。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投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无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p>
<p>经营可靠性 (3.0分)</p>	<p>根据投标人拟为本项目购买的经营风险类保险情况： 1、投标人承诺在中标后为本项目购买的经营风险类保险，保证本项目合同期在该保险期限内，保险合同复印件作为签署本项目合同的附件装订，保额为人民币100万元（含）以上得3分； 2、投标人承诺在中标后为本项目购买的经营风险类保险，保证本项目合同期在该保险期限内，保险合同复印件作为签署本项目合同的附件装订，保额为人民币80万元（含）-人民币100万元（不含）得2分； 3、投标人承诺在中标后为本项目购买的经营风险类保险，保证本项目合同期在该保险期限内，保险合同复印件作为签署本项目合同的附件装订，保额为人民币50万元（含）-人民币80万元（不含）得1分； 4、其他不得分。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商务部分	拟投入团队情况 (5.0分)	1、投标人拟投入团队每具备一名具备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食品安全管理员高级证书的成员，每个得1分； 2、投标人拟投入团队每具有一名具备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食品安全管理员高级（不含）以下证书或具备食品安全培训合格证明的成员得0.5分； 本项累计最高得5分，无或其它不得分。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上述成员的①食品安全管理员证书或食品安全培训合格证明复印件和②由社保机构或税务部门出具的投标截止日6个月内（不含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当月）任意3个月在投标人单位购买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特殊情况服务响应时间 (4.0分)	1、特殊情况投标人可在1小时内（含1小时）到达服务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群贤路160号）进行服务的，得4分； 2、特殊情况投标人可在大于1小时，小于等于1.5小时内（含1.5小时）到达服务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群贤路160号）进行服务的，得2分； 3、特殊情况投标人可在大于1.5小时，小于等于2小时内2小时内（含2小时）到达服务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群贤路160号）进行服务的，得1分； 4、特殊情况投标人超过2小时（不含2小时）到达服务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群贤路160号）进行服务的，得0分。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特殊情况服务响应时间承诺函，格式自拟。
	安全质检措施 (5.0分)	提供投标人与第三方检测机构签订的有效检测服务： 协议复印件（第三方检测机构具有CMA资质认定证书），得4分； 第三方检测机构如同时具有CNAS资质认定证书，可再加1分； 本项最高得5分； 无或其他得0分。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①检测服务协议复印件和②第三方检测机构CMA； CNAS资质认定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配送场所农药残留检测中心情况 (5.0分)	拟投入本项目配送场所农药残留检测中心情况： 1、配送场所自有农药残留检测中心，投标人自有两台或以上农产品检测仪器，得5分； 2、配送场所自有农药残留检测中心，投标人自有一台农产品检测仪器，得3分； 3、配送场所未拥有农药残留检测中心，仅拥有部分检测设备的，得1分； 无或其它不得分。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①以投标人名义购置（或租赁）的检测设备的发票复印件（或设备租赁合同复印件）②投标人自有农药残留检测中心的图片（②适用于自有农药残留检测中心的投标人）。 否则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XXXX”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如：投标报价XXXX 20%为报价最低，评标基准价为20%，得满分 10 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

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同书 (服务类)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供应商名称： 乙方联系人： 乙方联系电话： 签约地点： 广州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

根据（项目编号：）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供应货品及价格

服务名称	品种及规格	价格
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具体品种和数量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提出	$\text{结算金额} = \sum (\text{各品种货物基准价} \times \text{折扣率} \times \text{实际采购量}) + \sum (\text{各种物品供货价} \times \text{实际采购量})$ 折扣率在服务期限内保持不变。

合同暂定总额为人民币元整（¥_____00元）。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定价方式

1、**基准价：**本项目采用先供货后定价的方式。各品种货物的基准价定价：每15天作为一个定价周期，在定价周期供货完毕后，选定价周期的最后一天作为定价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取定价日在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http://www.gzplan.gov.cn>）内的广州市菜篮子价格栏目“全市菜篮子平均零售价”公布的各品种货物零售价的9折作为各品种货物的基准价。

2、**供货价：**广州菜篮子上未公布的品种，则根据江南批发市场、荔塑农副产品综合批发市场、东旺国际食品批发市场、天平架粮油批发市场、广弘食品集团冻品交易中心的定价日当天的批发价（不含税）作为参考价，副食品类、水果类、海鲜类在此基础上提高20%作为供货价，肉类、蔬菜类、冻品类在此基础上提高15%作为供货价。个别品种如在广州菜篮子没有价格信息、在上述市场也没有价格信息的，则由双方协商供货价。

3、供货价包含了供货品种货物的净价和相关税费。

★4、报价以折扣率的方式报出。价格以广州市菜篮子价格—城区菜篮子平均零售价的9折作为基准价，折扣率在0%-

100%（含本数值）范围内取值，若报价超出此范围无效。

例如：广州菜篮子平均零售价格：本地菜心10元/公斤，当日配送本地菜心100公斤，折扣率为95%，那么本地菜心的结算价=10×90%×95%×100=855元。

注意本项目是以广州市菜篮子价格—城区菜篮子平均零售价的9折作为基准价，在此基础上再报折扣率，而不是直接以广州市菜篮子价格—城区菜篮子平均零售价的作为基准价。

结算金额=∑（各品种货物基准价×中标折扣率×实际采购量）+∑（各种物品供货价×实际采购量）。折扣率在服务期限内保持不变。

折扣率=实际供货单价÷对应品种的基准价×100%。

四、货品质量及要求

（一）所供货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要求。

（二）所供货物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生产及经营标准，货真价实，均能提供相应批次的检验合格证明。

（三）所有货物必须各项质量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四）所有货物指标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

（五）瓜、果、蔬菜必须是优质货品，不得含有残留农药或污染物，乙方必须保证所供应的蔬菜符合卫生标准，同时承担因所供蔬菜问题引起的一切事故后果。

（六）包装要与货物的品种及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物要完整，包装物上印刷注册商标、生产厂家名称、厂址、出厂日期、质保期、产品成分、厂家电话、QS认证等。散装的稻谷、黄豆等货物要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国家有关机关出具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

（七）肉类应保持较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肉类保证来源于正规肉联厂，供货时须提交肉联厂的验收单及当批次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复印件（原件备查），鲜猪肉每日新鲜、无异味。

（八）货物必须符合卫生标准，不得有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异常，并不得含有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物质。

（九）乙方必须负责供应货物的运输、质量检测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物品具体需求量及品种以实际供应前一天甲方通知的为准。

（十一）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为本服务项目提供食材的加工服务，包括但不限于：①鲜肉、家禽类加工服务等；家禽宰杀去毛等。②蔬菜、水果清洗，去除蔬菜、水果壳面沾附的泥沙、尘埃和微生物。蔬菜还需修整切分。去掉蔬菜的非食用部分后，可食部分应达到90%以上。乙方供应有保质期限的食材剩余保存期时长不得少于原有保质期时长的三分之二。

五、交货期、交货地点

（一）送货时间：乙方前一天下午16:00时前收到甲方使用单位的电子邮件或者电话传真订购单通知订购品种、数量后，第二天早上7点前免费送货到甲方使用单位指定地点，甲方单位工作人员过秤验收并记录。特殊情况下乙方需在2小时内免费送货到甲方使用单位指定地点，甲方单位工作人员过秤验收并记录。

（二）交货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大石群贤路160号，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楼二楼饭堂

（三）送货单据：保证配送品种斤两的准确性，以采购人的验货数量为准，中标人提供《送货清单》一式两份，双方现场过秤并验收签名，双方各持一份，做结算凭证。

（四）包装与标志要求：包装：容器(框、箱、袋)要求清洁、干燥、牢固、透气，无污染、无异味、无霉变现象。标志：每件包装须按《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贴标签，并标明产地、品种、净含量、生产单位及地址和采收生产日期或保质期。

（五）运输要求：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无污染：食品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运输途中严防日晒、雨淋，注意通风散热；蔬菜应小心轻卸，严防机械损伤。食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食品应确定食品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

(六) 对于不符合质量的品种采购人可退货或换货。

六、人员要求

乙方应设置专职管理人员常驻广州市，要求最少配备1名项目经理专职负责，项目经理在合同期内不得随意更换。

七、付款方式

次月结算。按月统计和审核采购量，汇总计算出当月应付款项，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正式的等额发票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办理一次性足额支付手续。

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票、电汇三种形式。

八、违约责任

(一) 因乙方原因未按时提供物品或交货的数量、品种、规格或者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或订货要求的，每发生1次，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当批供货总金额3%的违约金。

(二) 乙方出现供货能力不足的现象以至甲方有证据证明乙方无继续履约能力，或乙方擅自将与甲方签订的供货项目提供给其他供应商的，乙方须按照合同暂定总价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三) 乙方交付的货品规格、卫生质量标准与合同规定不符的，甲方可以拒收。若连续出现2次类似情况，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四) 乙方如经有关部门证明确因不可抗力无法按时交货，甲方仍然需要乙方交货的，乙方可以迟延交货，不按违约处理。

(五) 因食用乙方交来货品而导致甲方人员不适的，经食品检测部门确定为乙方责任的，乙方需承担全部费用及法律责任。

(六) 乙方供应的货品若为国家公布的伪劣产品，乙方应无条件更换，并承担全部费用及法律责任。

(七) 甲方认为乙方供货质量与合同不符的，双方协商不成时，经鉴定乙方所供货品确为伪劣商品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应承担货品的检测费用及违约责任。

(八) 甲方逾期办理付款手续，则按拖欠金额每天3%支付违约金给乙方，直至该款付清为止。但由于财政拨款不到位而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延期交货及服务的理由。

九、保密责任和义务

(一) 涉及本项目的所有合同、文档等必须由乙方专人负责统一保管，不得擅自保留或外传。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涉及本项目的任何资料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以外的其他方或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不得对保密信息进行拷贝或抄写。

(二)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对知悉的甲方保密信息（包括业务信息在内），同样应承担保密责任。

(三) 乙方必须选派道德品质好、责任心强的人员参与本项目，并将参与人员的个人资料送甲方审查，经审查合格后方可进行有关项目的实施。

(四) 乙方人员在实施本项目期间，未经甲方工作人员允许，不得进入与本项目服务无关的甲方其他办公场所。

(五) 乙方必须与参与本项目的人员签订有关保密协议，以明确参与人员在项目实施期间及离职后的保密责任。

(六) 乙方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服从管理。

(七) 乙方违反以上条款者，甲方除按照有关规定追究乙方单位及个人经济上的赔偿责任外，有权提请司法机关追究有关人员及单位的法律责任。

(八) 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亦承担保密责任。

(九) 除非甲方自行公布本项目合同所涉及的保密信息外，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项目合同的终止而终止，乙方的保密责任有效期限：永久。

十、不可抗力

(一)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2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二) 在合同执行期内, 如发生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力的原因, 致使当事人一方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不能适当履行合同的, 应向对方当事人通报理由, 经有关主管部门证实后, 不负违约责任, 并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

十一、争议和纠纷处理

(一)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 由具备相关检验资质的机构进行质量检测鉴定。经检验, 质量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由甲方承担; 质量不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并且乙方负责重新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给甲方, 由此造成延期供货的, 乙方承担延期供货的违约责任。

(二)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 甲乙双方首先通过协商解决; 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 双方同意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

-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三) 本合同的诉讼管辖为广州市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四)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 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 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十二、其他

(一)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 双方签署日期不一致的, 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二) 本项目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附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解释的顺序除特别说明外, 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三) 在执行合同过程中, 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确认的日期。

(四)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五) 本合同一式五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二份、乙方二份, 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一份。

甲 方: 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 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群贤路160号 地 址:

联系人: 联系人

电 话: 020-31051673 电 话/手机:

传 真: 020-31051172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怡乐支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3602000309001568331 开户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00045586207×D 纳税人识别号:

附件一: 廉政合同格式

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 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 规范医疗卫生机构购销行为, 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 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 经甲、乙双方协商, 同意签订本合同, 并共同遵守:

一、双方应自觉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本协议项下关于公平交易、廉洁自律、反对不当利益输送的相关规定。

二、乙方核心经营理念: 价格透明, 拒绝回扣。承诺不主动或被动有以下不当行为:

- (1) 不以任何名义向甲方员工给予回扣和好处。
- (2) 不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员工馈赠礼金、礼品、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

(3) 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员工参加宴请、健身、娱乐、牌局等活动；不得给甲方员工报销任何费用。

(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员工及其家属、朋友、同学等关联人员提供或给付不正当利益输送（包括提供相关业务往来）。

三、如甲方员工存在以下不正当行为，视为变相索贿：

(1) 要求多下单少送货或缺斤少数，以现金形式折返。（例如10包米要求只送9包，或米50斤 / 包打出2斤改成48斤 / 包送货）。

(2) 以桶、件、包等单位结算的货物要求重量或规格差异，以现金形式返价差。（例如下单20L / 桶油，要求送10L / 桶；甚至部分货品厂家可按要求重量定装供货）。

(3) 要求货不对板，下优送普，质量差异，以现金形式返价差。（例如下单优质辣椒粉，要求送普通辣椒粉，或要求不按下单品牌送货）。

(4) 要求收货后退部分货，以现金形式折返。（例如送货40斤，验货后要求退10斤换钱）。

(5) 要求在价值高、量大货品中掺杂其他物品充数，以现金形式折返。（例如鲜虾放铁或石块）。

(6) 要求乙方违背下单原则，给其私人代购。（例如私下要求购买乙方货品，承诺私人现金结算）。

四、乙方指定_____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五、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六、本合同作为本项目中标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上报上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经办人签名：

2023年 月 日 2023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 / 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3-15400

采购项目编号：2023-MYGZ005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四、附件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2023-MYGZ005]，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真：_____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职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 的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 (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2023-MYGZ005]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 (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2023-MYGZ005），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州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2023-MYGZ005）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